

# 臺北市立臺北特殊教育學校 114 年度成人教育春季班 學員注意事項

## 一、學員上課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學員進入校園前務必配戴學員證（開課當天會發學員證）。
- (二) 請於開課前 5 分鐘至警衛室完成實名制入校登記。待集合完畢後由工作人員引導至上課教室。請各位家長與學員務必準時到校，以免影響其他學員上課權益。
- (三) 上課當日如有發燒或急性呼吸道症狀，請勿參加課程。
- (四) 上課時間因班別而有所不同，請家長及學員務必留意。上下課期間請勿遲到早退或於校園中隨意遊盪。
- (五) 情緒不穩定之學員須請家長陪同上課，如有嚴重干擾行為致校園安全有疑慮者，學校將視情況暫停該學員之課程。
- (六) 如需請假，請務必於上課前聯絡 郭宇婕老師，電話：(02) 2874-9117 轉 1605。學員請假次數超過課程上課次數 1/3 者，學校將審酌做為下一期成人教育班錄取與否之參考。

## 二、學員家長配合事項：

- (一) 因本校(臺北市立臺北特殊教育學校)停車位有限，如有停車需求請使用臺北市立大學(天母校區)地下室停車場。
- (二) 本校在校生放學時間為每日下午 3：00-3：50，所有車輛禁止出入校門，請開車接送學員之家長於下午 4：00 後入校接貴子弟。

感謝您的配合！

祝您 身體健康事事順心

北區特教資源中心敬上